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陳雅萍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92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ex569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2301333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菸害防制計畫、戒菸教育輔導流程各1份 (24689832_11230133385_1_ATTACH1.pdf、24689832_11230133385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訂定「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菸害防制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菸害防制法」、「臺北市新興菸品自治條例」及「臺北市府教育局所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禁用電子煙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因應「菸害防制法」修正案提高禁菸年齡，並全面禁止電子煙、納管加熱菸等規定，為保護學生避免菸品危害，爰訂定旨揭計畫以利學校積極推動菸害防制相關作為；並提供「戒菸教育輔導流程」，以協助學生落實戒菸行動。
- 三、請貴校結合相關課程與學校活動積極辦理菸害防制教育，並加強巡查以落實無菸校園。
- 四、檢送「臺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菸害防制計畫」、「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戒菸教育輔導流程」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機關

士林高商 1120213



NPAA1126001474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衛生局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局國小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
府教育局終身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務校安室（含附件）、臺
北市政府教育局工程及財產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綜合企劃科（含附
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視導與品保科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

線